**喀什地区麦盖提县扶贫项目资金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扶贫作坊（卫星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麦盖提县巴扎结米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麦盖提县工业园区管委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飞

填报时间：2019年12月31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决定、决议，并结合实际开展工作；

（2）编制园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园区管理办法与促进经济发展的具体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按照规定权限负责园区招商引资工作，研究拟订园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做好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

（4）负责组织编制园区总体规划，组织实施园区内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5）根据园区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依法进行园区内土地的规划、开发和土地利用管理；

（6）负责园区公共事务管理、社会综合执法监督、安全生产监督和社会治安工作；

（7）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园区的涉外事务，管理园区的进出口业务；

（8）负责园区内党的建设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及管理；

（9）负责园区内企事业单位的统计工作，及时、准确、全面地汇总上报统计数据；

（10）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情况

麦盖提工业园区成立于2005年9月，根据职责，纳入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有办公室、经济发展科、规划建设科、社会事务管理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编制人数15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0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8人。实有在职人数8人，其中：行政在职 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0人，事业在职8人，工勤在职人数0人。离退休人员1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 1人。

1. **项目简介**

### 1.巴扎结米镇博孜村建设扶贫作坊5座，总面积31700平米，建设仓储设施1座，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配套水、电、路等相关附属设施建设；

### 2.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总投资7200万元，产权归巴扎结米镇博孜村村委会所有。根据工业园区的招商政策，前三年免费交付企业使用，发展我县第二产业，扩大我县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就业。

**（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自本项目启动到项目结束，累计下达资金6983.594223万元。

绩效目标情况：项目实施时间2019年1月15日-2019 年9月30日；本项目新建扶贫作坊5座，总建筑面积3.17万平方米，其中4座按6000平方米建设，1座按7700平方米建设，均为地上两层、框架结构。建设仓储设施1座，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配套建设水电路等相关附属设施。

本项目建设单位只进行基础设施建设，车间及相应的配套设施用于吸引劳动密集形企业落地，有效吸纳和解决周边乡村富余劳动力特别是贫困户就业。实现当地农户“出家门、进厂门”和“一人就业全家脱贫”的目标。项目拟建设项目按期完成企业落地投产后产值将大于1000万，提供就业岗位大于2400人（其中贫困人口就业人数大于600人），人均年工资大于10000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第一批涉农整合资金用于实施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26号）文件，下达资金 2060万元；

根据《关于第一批涉农整合资金用于实施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92号）文件，下达资金 2041.035万元；

根据《关于2019年新增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实施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23号）文件，下达资金 1000万元；

根据《关于第二批涉农整合资金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25号）文件，下达资金 675.075万元；

根据《关于第四批脱贫攻坚项目用于实施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41号），下达资金400万元；

根据《关于2019年涉农整合结余资金用于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48号），下达资金116.376568万元；

根据《关于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结余资金用于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49号），下达资金21.630969万元；

根据《关于第六批脱贫攻坚资金用于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55号），下达资金500万元；

根据《关于2019年扶贫专项结余资金用于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66号），下达资金16.699526万元；

根据《关于2019年涉农整合资金结余资金用于乡村车间（扶贫作坊）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的启动通知书》（麦扶财字[2019]167号），下达资金152.77716万元；

综上，累计下达资金6983.594223万元，资金到位率 97%。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累计下达资金6983.594223万元，本项目实施进行公开招投标，截止12月25日支付6978.625252万元，剩余4.968971万元已交付财政，实际预算执行率100%。

可行性研究报告费2.5万元、环境影响报告费2.8万元、地勘费6.02万元、设计费77.6068万元、招标代理费39.704175万元、评审费15.4436万元 、货物提升装置采购57.50万元、电力安装相关费用45.915922万元。

工程施工费用（施工1-8工程费用）：合同总金额为6768.580747万元，审计结算总造价为6636.598395万元，累计支付6636.598395万元，未支付0万元。

其中：

施工一标段中标单位：新疆汉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1015.216106万元，审定结算价：961.393811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961.393811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二标段中标单位：新疆华创宇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970.384231万元，审定结算价：957.435997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957.435997元，未付0万元；

施工三标段中标单位：新疆恒缘兴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969.967868万元，审定结算价：956.311311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956.311311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四标段中标单位：新疆和福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976.356071万元，审定结算价：954.862933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954.862933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五标段中标单位：新疆华创宇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592.102642万元，审定结算价：574.397437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574.397437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六标段中标单位：新疆星飞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203.591979万元，审定结算价：204.671384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204.671384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七标段中标单位：喀什新伟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1666.428275万元，审定结算价：1627.174741万元，截止2019年11月8日累计支付1627.174741万元，未付0万元；

施工八标段中标单位：新疆四海连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374.533575万元，审定结算价：400.350781万元，截止2019年10月21日累计支付400.350781万元，未付0万元；

监理费用合计61.768223万元，已全部支付完。

审计结算咨询费用32.768137万元，已全部支付完。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喀什地区财政扶贫资金管理 办法（试行）》规定，麦盖提县巴扎结米镇人民政府、麦盖提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室根据项目执行进度拨付工程款，资金支付由分管县委领导、主管财务县委领导、县财政局及扶贫办等各级部门审批审核；资金拨付由财政直接支付施工企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累计下达资金6983.594223万元，本项目实施进行公开招投标，截止12月25日，累计实际支付6978.625252万元。共建成扶贫作坊5座，新建扶贫作坊总面积31700平方米，仓储面积4000平方米，新建车间层数2层，配套建设水电路等相关附属设施。本项目实际2019年3月开工建设，2019年8月底竣工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17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6个，指标完成率为94.44%。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内容，本项目申报设定数量全部完成，其中：新建扶贫作坊总面积指标预期值≥31700平方米，实际完成值31700平方米，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基仓储面积指标预期值≥4000平方米，实际完成值4000平方米，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新建车间层数指标预期值≥2个，实际完成值2个，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数量指标总权值分12分，得分12分。

2.项目完成质量

该项目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扶贫作坊所安装购买设备合格率100%，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工程施工监理（含整改后）合格率预期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质量指标总权值分12分，得分12分。

3.项目完成时效

本项目计划实施进度为2019年3月-2019年6月，设立时效指标2019年3月开工及时率指标预期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2019年6月完工及时率指标预期值100%，实际完成值0%，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0分，项目因前期准备和施工环境原因，工作进展较慢，实际竣工日期为8月底；时效指标总权值分8分，得分4分。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该项目成本指标单座扶贫作坊（6000平米）建设成本指标预计值≤0.17万元，实际完成值0.16万元，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单座扶贫作坊（7000平米）建设成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物资预计值≤0.24万元，实际完成值0.21万元，该指标权值分为4分，得分4分；新建4000立方米仓储建设成本指标预计值≤0.1万元，实际完成值0.1万元，该指标权值分为5分，得分5分；相关配套设施成本指标预计值≤1012万元，实际完成值1021万元，该指标权值分为5分，得分2分；成本指标总权衡分值18分，得分18分。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指标预期值≥600万元，实际完成值600万元，该指标权值分为7.5分，得分7.5分，经济效益指标总权衡分值7.5分，得分7.5分。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指标预期值≥600人，实际完成值600人，该指标权值分为7.5分，得分7.5分；对维护安定和促进脱贫攻坚的效果指标预期值显著提升，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该指标权值分为7.5分，得分7.5分；社会效益指标总权衡分值15分，得分15分。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可持续影响指标：新建厂房使用年限指标预期值≥50年，实际完成值50年，该指标权值分为7.5分，得分7.5分；可持续影响指标总权衡分值7.5分，得分7.5分。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口的满意度指标预期值≥98%，实际完成值98%。项目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该指标权值分为10分，得分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总权衡分值10分，得分10分。

**五、绩效目标未完成的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本项目因前期准备和施工环境原因，工作进展较慢，项目中标工期为2019年3月15日至2019年6月30日，实际竣工日期为8月底，但项目实施内容全部完成。今后对项目的实施计划编制因综合考虑多方面原因。

**六、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本项目达成预期指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到了资金使用、管理、保障到位，严格执行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96分。

**七、项目实施的经验、问题、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预算绩效管理，总结了工作中的较好的经验，如：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按照扶贫资金拨付的要求，尽职尽现履行工作职能，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对接、沟通，尽早拿出工作措施加以应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均能按照 “四个一律”的要求，如期完成了项目建设。

**（二）存在的问题**

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如前期资金使用因中标单位（如：评审、设计等公司）公司不在当地，在资金拨付过程中未能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导致了资金拨付滞缓，影响了项目资金的拨付进度。

麦盖提县作为深度贫困县，工业落后，园区发展模式单一，园区企业普遍规模小，实力弱。入企业就业人员，特别是贫困人口就业人员，劳动技能差，知识水平低，普遍在初中以下，汉语水平低，造成劳动效率低。

**（三）建议**

提前做好资金拨付计划，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建议加大政策倾斜力度，让南疆地区特别是工业基础薄弱，财政吃紧的县市，加大专项资金支持力度。补齐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筑巢引凤，对促我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助力麦盖提县如期脱贫摘帽发挥重要的助推作用。

**八、绩效评价工作有关说明**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了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规范，按照实施方案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通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自评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机制，客观准确的评价我单位项目绩效，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为今后同类项目的执行与实施提供了参考依据。

本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将根据上级要求时间予以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九、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